2021年城乡医疗救助项目专项资金

总体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 | 城乡医疗救助 |
| 项目主要内容 | 对辖区范围内符合医疗救助的特困、低保、建档立卡对象和因患重大疾病致贫的其他特殊困难对象给予适当医疗救助 |
| 项目实施单位 | 天心区医保 | 项目主管部门 | 医疗保障事务中心 |
| 项目单位责任人 | 孙娅丹 | 联系电话 | 85899366 |
| 项目属性 | √经常性 ☑一次性 □新增 □延续 |
| 立项依据 | 长政发[2015]11号 |
| 项目资金总额及构成 | 总额：900万元，其中：申请预计中央、省、市级财政下达300万元，区财政安排600万元。 |
| 项目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结论 | 根据上级要求，达到“应救尽救”的目标，让弱势群体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关爱。 |
| 项目起止时间 | 2021年 01月起至 2021年 12月止 |
| 项目实施产出成果目标 | 定量目标 | 目标类型 | 目标（指标）内容 | 目标（指标）值 |
| 数量目标 | 救助对象 | 1800人 |
| 质量目标 | 为符合条件的特困供养对象、低保对象、建档立卡、其他特殊困难对象提供医疗救助 | 是 |
| 实效目标 | 使服务对象满意 | 是 |
| 成本目标 | 医疗补助 | 中央、省级、市级区级按比例承担 |
| 定性目标 | 对辖区内患重大疾病造成不能维持基本生活的城乡困难家庭加大医疗救助的力度，维护了基本生活权益，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效益，得到了群众的一致好评。 |
| 项目效益目标 | 定量目标 | 目标类型 | 目标（指标）内容 | 目标（指标）值 |
| 经济效益 | 减轻特困、低保、建档立卡对象和特殊困难家庭经济负担。 | 提高 |
| 社会效益 | 困难家庭医疗救助制度的实施，丰富、健全了社会多层次的医疗保障体系。 | 提高 |
| 环境效益 | 切实帮助困难群众解决了就医造成困难问题 | 发展 |
| 可持续影响 | 让弱势群体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关爱。 | 发展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档案建全，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 满意 |
| 定性目标 | 做到应救尽救，有效缓解贫困 |
| 需说明的问题 | 特困供养对象、低保对象、建档立卡（包含健康扶贫“一站式”医疗救助）、其他特殊困难对象的医疗救助 |

2021年残疾人康复项目专项资金

总体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 | 康复救助 |
| 项目主要内容 | 紧紧围绕精准康复服务行动目标，使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和持证残疾人接受基本康复服务加大社区康复服务设施建设 |
| 项目实施单位 | 天心区残联 | 项目主管部门 | 康复部 |
| 项目单位责任人 | 邓娟 | 联系电话 | 85899108 |
| 项目属性 | √经常性 □一次性 □新增 □延续 |
| 立项依据 | 长政办发〔2019〕55 号 |
| 项目资金总额及构成 | 总额：1500万元，其中：申请预计中央、省级、市级财政下达1000万元，区财政安排500万元。 |
| 项目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结论 | 根据上级要求，使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少年）和持证残疾人接受康复服务，完成好省、市重点康复项目工作 |
| 项目起止时间 | 2021年 01月起至 2021年 12月止 |
| 项目实施产出成果目标 | 定量目标 | 目标类型 | 目标（指标）内容 | 目标（指标）值 |
| 数量目标 | 0-17岁残疾儿童（少年）康复救助 | 520人 |
| 质量目标 | 为符合条件的智力、自闭症、脑瘫、听力残疾儿童（少年）提供免费康复训练服务。 | 是 |
| 实效目标 | 使服务对象满意 | 是 |
| 成本目标 | 康复训练补助。 | 完成为民办实事项目“残疾儿童康复”。预计全年投入资金900万元为520名0-17岁残疾儿童免费实施康复训练。 |
| 定性目标 | 紧紧围绕精准康复服务行动目标，使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和持证残疾人接受基本康复服务，实施好光明关爱、辅助器具适配、0-17岁残疾儿童少年康复救助等重点康复工程。 |
| 项目效益目标 | 定量目标 | 目标类型 | 目标（指标）内容 | 目标（指标）值 |
| 经济效益 | 减轻智力、自闭症、脑瘫、听力残疾儿童（少年）家庭经济负担。 | 提高 |
| 社会效益 | 智力、自闭症、脑瘫、听力残疾儿童（少年）康复效果良好，社会适应能力和价值创造能力提高 | 提高 |
| 环境效益 | 带动残疾人事业发展 | 发展 |
| 可持续影响 | 带动残疾人事业发展 | 发展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提供免费康复服务，使服务对象满意  | 满意 |
| 定性目标 | 改善残疾人生存发展条件，促进残疾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
| 需说明的问题 | 0-17岁残疾儿童（少年）康复救助依据省市当年文件要求，按实际审核配套支付 |

2021年**健康民生项目**专项资金

总体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 | 健康民生项目 |
| 项目主要内容 | 为提高全市出生人口素质，促进人口全面可持续发展，降低全市新生儿出生缺陷风险和适龄妇女乳腺癌宫颈癌发生率的专项项目。 |
| 项目实施单位 | 天心区妇幼保健所 | 项目主管部门 | 区卫生健康局 |
| 项目单位责任人 | 金晔 | 联系电话 | 85286939 |
| 项目属性 | □√经常性 □一次性 □新增 □延续 |
| 立项依据 | 《长沙市健康民生项目实施方案》 |
| 项目资金总额及构成 | 共需1300万元，上级补助40%，区级补助60% |
| 项目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结论 | 符合条件的对象免费接受优质医疗检测服务，出生缺陷发生风险逐步降低，出生人口素质逐步提高，妇女两癌发生率逐步降低，妇女生殖健康水平逐年提升 |
| 项目起止时间 | 2021年01月起至2021年12月止 |
| 项目实施产出成果目标 | 定量目标 | 目标类型 | 目标（指标）内容 | 目标（指标）值 |
| 数量目标 | 指标1：孕妇参加 NIPT 检测的目标人群覆盖率 | ≥80% |
| 指标2：新生儿多种遗传代谢病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 ≥95% |
| 指标3:新生儿遗传性耳聋基因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 ≥95% |
| 指标4：承担适龄妇女“两癌”检查人员培训覆盖率 | ≥90% |
| 指标5：宫颈癌早诊率 | ≥90% |
| 指标6：乳腺癌早诊率 | ≥60% |
| 指标7：“两癌”阳性个案治疗 随访率 | ≥95% |
| 质量目标 | 出生缺陷发生风险逐步降低，出生人口素质逐步提高，妇女两癌发生率逐步降低，妇女生殖健康水平逐年提升 | 是 |
|  |  | 时效目标 |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0日 |
|  |  | 成本目标 | 出生缺陷发生风险逐步降低，妇女两癌发生率逐步降低 | 市区两级按比例承担 |
| 项目效益目标 | 定量目标 | 目标类型 | 目标（指标）内容 | 目标（指标）值 |
| 经济效益 | 提高全市出生人口素质，降低全市新生儿出生缺陷风险和适龄妇女乳腺癌宫颈癌发生率 | 降低居民患病支出 |
| 社会效益 | 符合条件的对象免费接受优质医疗检测服务，出生缺陷发生风险逐步降低，出生人口素质逐步提高，妇女两癌发生率逐步降低，妇女生殖健康水平逐年提升 | 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提高妇女生殖健康水平 |
| 环境效益 | 创建健康生活环境 | 保障居民生命健康 |
| 可持续影响 | 促进人口全面可持续发展 | 持续提高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满意度逐步提升 | 持续提高 |
|  | 定性目标 | 通过各种宣传民众对于健康民生项目的知晓率也较高，民众的健康意识也得到了提升。民众的参与率也较高，民众的满意度也得到了提升。 |
| 需说明的问题 | 项目经费由市财政与区财政共同承担，列入财政预算，我区财政分担比例为60%，市级财政分担比例为40%。 |

**2021年80岁以上老年人补助津贴**

**总体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 | 80岁以上老年人补助津贴 |
| 项目主要内容 | 为保障高龄老龄人生活，增进高龄老年人福利 |
| 项目实施单位 | 天心区民政局 | 项目主管部门 | 区社会救助事务中心 |
| 项目单位责任人 | 宁剑帅 | 联系电话 | 85899102 |
| 项目属性 | ☑ 经常性 □一次性 □新增 □延续 |
| 立项依据 | 长政办函[2018]17号 |
| 项目资金总额及构成 | 资金总额：2052万元，其中：中央及省级市级资金3万元，区级预算：2049万元. |
| 项目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结论 | 及时发放高龄津贴，进一步提高高龄老人生活质量，促进高龄事业发展 |
| 项目起止时间 | 2021年01月起至2021年12月止 |
| 项目实施产出成果目标 | 定量目标 | 目标类型 | 目标（指标）内容 | 目标（指标）值 |
| 数量目标 | 100岁以上的高龄老人，按500元/人.月标准发放高龄津贴；90-99岁的高龄老人，按200元/人.月标准发放高龄津贴；80-89岁的高龄老人，按100元/人.月标准发放高龄津贴； | 及时按规定发放 |
| 质量目标 | 为提高我区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的优待水平，完善我区老年人社会保障体系使老年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实施高龄津贴普惠政策 | 及时按规定发放 |
| 实效目标 | 2021年01月起至2021年12月止 |
| 成本目标 | 按规定及时发放全区约1.4万高龄老人的津贴 | 2052万元 |
| 定性目标 |  |
| 项目效益目标 | 定量目标 | 目标类型 | 目标（指标）内容 | 目标（指标）值 |
| 经济效益 | 完善我区老年人社会保障体系 | 是 |
| 社会效益 | 提高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的优待水平，使老年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 是 |
| 环境效益 | 无 | 无 |
| 可持续影响 | 持续做好高龄津贴的发放 | 及时按规定发放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
| 定性目标 | 实施高龄津贴普惠政策 |
| 需说明的问题 | 80岁以上老年人补助津贴按规定实施专项项目管理，专款专用。区民政局根据街道在天心区民政局综合服务平台审批数据及本季度殡葬数据对比后通过天心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系统发放高龄津贴。 |

2021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总体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 |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中央、省级资金） |
| 项目主要内容 | 整体提升老旧小（片）区品质，完成长郡中学教师宿舍等14个老旧小区的改造 |
| 项目实施单位 | 天心区城市人居环境局 | 项目主管部门 | 棚改事务中心 |
| 项目单位责任人 | 张洋 | 联系电话 | 85516904 |
| 项目属性 | √经常性 □一次性 □新增 □延续 |
| 立项依据 | 财政[2019]31号 |
| 项目资金总额及构成 | 总额：4215.62万元，其中：申请预计中央、省级财政下达4215.62万元，市级财政0万元；区财政安排0万元。 |
| 项目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结论 | 根据上级要求，改善小区人居环境，完善小区配套设施，实现小区华丽蝶变，居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获得提升。 |
| 项目起止时间 | 2021年 01月起至 2021年 12月止 |
| 项目实施产出成果目标 | 定量目标 | 目标类型 | 目标（指标）内容 | 目标（指标）值 |
| 数量目标 | 共铺排老旧小区 | 60个 |
| 质量目标 | 符合国家现行强制性标准及验收规范，质量标准达到优良 | 是 |
| 实效目标 | 居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提升 | 是 |
| 成本目标 |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资金补助 | 天心区共铺排老旧小区改造项目24个，涉及60个小区，224栋居民楼，8694户居民，建筑面积为66.24万平方米，总投资约1.846亿元。 |
| 定性目标 | 以居民为主体，尊重群众意愿，重点解决严重影响居住安全和居住功能等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完善老旧小区配套设施。从实际出发，根据老旧小区的不同情况，量身制定并优化改造方案，坚持“一区一策”、“一楼一策”，力求设计方案精细化，改造工作品质化。 |
| 项目效益目标 | 定量目标 | 目标类型 | 目标（指标）内容 | 目标（指标）值 |
| 经济效益 | 与改造前相比房屋寿命价值增加，建筑面积增加带来的增值，节能改造后带来的差额收益，市容市貌档次的提升。 | 提高 |
| 社会效益 | 改善老旧小区居民的生活环境和居住条件，提升城市形象和文明程度。 | 提高 |
| 环境效益 | 提升城市形象 | 提升 |
| 可持续影响 | 提升城市形象 | 提升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提升老旧小区的生活环境和居住条件，使居民群众满意 | 满意 |
| 定性目标 | 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形象。 |
| 需说明的问题 |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中央、省级资金）以实际资金使用情况为准，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

2021年就业专项资金项目

总体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 | 就业专项资金 |
| 项目主要内容 | 就业专项资金按规定用于职业培训补贴、社会保险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和就业创业服务资金等其他支出项目 |
| 项目实施单位 | 天心区人社 | 项目主管部门 | 就业办 |
| 项目单位责任人 | 李玲艳 | 联系电话 | 85899260 |
| 项目属性 | √经常性 □一次性 □新增 □延续 |
| 立项依据 | 湘财社〔2018〕25号 |
| 项目资金总额及构成 | 总额：1880万元，其中：申请预计中央、省级财政、市级财政1500万元；区财政安排380万元。 |
| 项目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结论 | 就业专项资金按规定用于各类补贴等以及其他支出，促进了就业民生目标任务有序完成 |
| 项目起止时间 | 2021年 01月起至 2021年 12月止 |
| 项目实施产出成果目标 | 定量目标 | 目标类型 | 目标（指标）内容 | 目标（指标）值 |
| 数量目标 | 就业见习人员 | 154 |
| 质量目标 | 为符合条件的就业见习补贴 | 是 |
| 实效目标 | 使服务对象满意 | 是 |
| 成本目标 | 就业见习补贴 | 按照文件规定就业见习补贴标准（长沙市时最低月工资1700元发放 |
| 定性目标 | 全区城镇新增就业12360元，完成目标任务的110%）（失业人员再就业12342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58%；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3455人，完成目标任务的105%），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城镇登记失业率为1.42% |
| 项目效益目标 | 定量目标 | 目标类型 | 目标（指标）内容 | 目标（指标）值 |
| 经济效益 |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 1.42% |
| 社会效益 |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 100% |
| 环境效益 |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 12342 |
| 可持续影响 |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 | 98%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 100% |
| 定性目标 | 促进实现城镇新增就业12360人，职业技能培训27431人，年末全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1.42% |
| 需说明的问题 | 2021年，全区就业创业工作紧紧围绕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和决策步署，扎实做好各项工作，全面落实各项任务，就业专项资金按规定用于各类补贴等以及其他支出 |